

建設處

壹、前言

澎湖縣政府建設處之業務含括建築管理、城鄉發展、工商發展，其攸關本縣城鄉未來發展，且與本縣縣民日常生活的基本需求與權益息息相關。本縣雖然地處偏遠離島，但因應國際化地球村的時勢潮流，如何將之變成區域發展關鍵樞紐，成為本處整體縣政計畫的重要課題。為謀求徹底而全面解決建設的方案，以呈現新世紀的城鄉風貌，城鄉發展、建築管理及工商發展策略要有遠見與前瞻性，不僅要能掌握世界潮流，亦應發揮本身地域特性，更要了解縣民需求，以便民、利民的角度出發才能迎接新紀元。

為有效落實施政績效，本處訂定施政目標與施政重點，歷經一年執行，獲致優異成果，如完成強化城鄉發展之整體規劃及管理、確保離島地區民生用水、用電無虞、辦理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及擬定區澎湖縣區域計畫…等，另本縣市區發展已達都市成長成熟期，居住空間不足而房價逐年飆高、房屋窳陋且公共設施不足、另外為縮短本縣城鄉之差距，本處 108 年向中央爭取相關預算，將在來年將積極辦理，期望藉此將澎湖帶向新的面向。

貳、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總分

績效面向	績效評分
1. 核心業務（60%）	55.92
2. 業務創新改良（2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複評時由委員除以 2 計算）	9.49
3. 人力（10%）	9.94
4. 經費（10%）	5.50
5. 整體施政績效（1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授權審查委員由業務創新改良面向除以 2 所得分數酌予給分）	9.60
績效總分	90.45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核心業務面向

策略 績效 目標	關鍵 績效 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達成度%	項 目 權 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	-----------	-----------	------	------------------	-------------

1. 保持健全工商發展環境，保障消費者權益，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17%)	(1) 辦理商業登記業務（設立、變更、停業、復業、歇業）(3%)	430	1010	234.88%	3	商業登記業務共受理 1010 件。(設立 421 件、變更 337 件、歇業 192 件、停業 28 件、復業 28 件、異地遷入 4 件)
	(2) 依據商品標示法進行商品抽查(3%)	600	194	32.33%	0.97	108 年實際抽查案件為一般性商品 48 件、專案性商品 146 件，合計 194 件。
	(3) 辦理八大行業稽查 (3%)	60	196	326.67%	3	108 年預定辦理稽查家數為 60 家，實際辦理稽查家數為 196 家。
	(4) 依據消費者保護法處理消費申訴案件 (2%)	95%	100%	105.26%	2	1. 108 年度被申訴廠商回復件數共 55 件，民眾申請件數 55 件。 2. 達成率：55/55*100%=100%
	(5) 辦理工廠登記業務（設立、變更、停業、復業、歇業）(2%)	95%	100%	105.26%	1.95	工廠登記業務共受理 8 件（變更登記 4 件、歇業 3 件、抄錄 1 件）。實際處理數/申請數×100%=8 件/8 件×100%=100%。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6)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4%)	12	23	191.67%	4	108 年度 SBIR 共受理案 23 家廠商申請，通過審查及實際簽約為 13 家廠商，核定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1034 萬 6000 元整。
2. 維持水電設施，保障縣民基本用水用電權益 (9%)	(1) 自來水公司尚未接管之簡易飲水設施及營運改善計畫 (2%)	9	9	100%	1.95	108 年自來水公司尚未接管之簡易飲水設施及營運計畫，補助馬公市、望安鄉轄下 9 個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供水，108 年度簡易自來水系統均供水無虞。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2) 海水淡化廠代操營運管理計畫 (3%)	2	2	100%	2.45	108 海水淡化廠代操作承攬計畫年度代操作已完成 100%。 經委員複評後，得 2.45 分。
	(3) 辦理自來水承裝業從業人員變更登記 (2%)	95%	100%	105.26%	1.95	108 年度受理 12 件，實際處理案件為 12 件，達成率 100%。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4) 辦理澎湖地區用電檢驗維護業變更技術人員登記 (2%)	95%	100%	105.26%	2	108 年度辦理用電檢驗維護業變更技術人員登記共 73 件。

3. 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屬跨年度計畫)(6%)	(1) 基礎節電(3%)	50%	65%	130%	2.9	第一期 1. 計畫工作項目已執行完成，完成稽查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成立「澎湖縣政府住商節電專責組織委員」、「澎湖縣住商節電推動小組」，辦理 3 場次共 24 小時志工培訓、辦理 10 場次社區節電巡迴推廣說明會、校園節電宣導 7 場次。 2. 建立節電網站平台及粉絲專頁，相關廣告：電台廣播 63 檔次、報紙刊登 30 日以及本案網站、粉絲團訊息刊登補助事項以及活動項目，以節電議題擴散相關訊息，了解其相關議題，以達宣傳效益。 第二期簽約完成待審計畫書。經委員複評後，得 2.9 分。
	(2) 設備汰換(3%)	50%	75%	150%	2.9	第一期 辦理本縣機關、學校汰換辦公室照明(T5/T8/T9)補助 3 處計 198 具、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542.7kw、汰換停車場室內照明 1 處計 151 具、擴大補助-汰換家庭冷氣補助 739 台、電冰箱 214 台，第一期節電效益共計 765,507.5 度。 第二期 辦理本縣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598.6kw、汰換停車場室內照明 1 處計 88 具、擴大補助-汰換家庭冷氣補助 415 台、電冰箱 415 台，第二期節電效益共計 660,461 度，並持續受理補助。 經委員複評後，得 2.9 分。
4. 落實土地、建物管理，確保合宜居住環境(16%)	(1) 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核發(2%)	10	10	100%	1.95	108 年受理 10 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申請，已全數依規於 108 年核發完成。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2) 建造執照核發(2%)	350	501	143.14%	2	108 年建照申請案件為 501 件並皆已於其期限內審查完成並核發建照。

	(3)使用執照核發(2%)	400	413	103.25%	2	108 年總計受理案件為 413 件，已全數辦理完成。
	(4)租金補貼(2%)	120	146	121.67%	2	108 年度共計受理 184 戶申請，並已發函通知獲補貼戶，總計核定租金補貼 146 戶。
	(5)自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2%)	8	9	112.5%	2	108 年度共計受理 26 戶申請，並已發函通知獲補貼戶，總計核定補貼戶數達 9 戶。 (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8 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 戶)
	(6)建築線指示核發(2%)	80	100	125%	2	本處 108 年度建築線指示共核發 100 件，已於 108 年度全數辦理完畢。
	(7)使用分區證明核發(2%)	400	453	113.25%	2	108 年總計受理案件為 453 件，已全數辦理完成。
	(8)擬定澎湖國土計畫(2%)	75%	75%	100%	1.95	1. 於 108.11.30 召開澎湖縣國土計畫委員會第 1 次大會審查 2. 預計 109 年度 2 中旬送內政部審查 3.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5. 停車場開闢計畫(2%)	開闢馬公國小地下停車場、中興國小地下停車場及案山大客車停車場(2%)	1	2	200%	1.95	交通部公路總局於 108.11.8 核定本府馬公國小地下停車場、中興國小地下停車場 2 案工程經費。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5 分。
6.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6%)	(1)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景觀總顧問協助本府提案)(2%)	5	3	60%	1.2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第四階段案件，符合要件僅可提送 2 案，競爭型案件提送 1 案，共計提送 3 案。
	(2)觀音亭水岸空間整合與提升計畫(2%)	25%	40%	160%	1.9	目前工程分 3 標，皆已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決標並分別簽約，預計 109 年底完工。 經委員複評後，得 1.9 分。
	(3)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2%)	30	69	230%	2	包含新訓 29 名，回訓人員 40 名。
7. 落實都市計畫及都市更新，完善本	(1)公共設施通盤檢討(1%)	90%	90%	100%	1	6 處通盤檢討已送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目前召開專案小組審議中。

縣土地規劃 (4%)	(2)文康自主更新 A (1%)	50%	50%	100%	1	本案於107年10~11月完成公開抽籤、選屋及選車位作業，107年11月22日提送報核。另本府於108年1月完成公展、公聽及聽證等法定流程，並於108年5月、8月及109年1月分別召開三場審議會審議事權併送。
	(3)文康自主更新 B (1%)	50%	50%	100%	0.9	本案業已舉辦公展(106年10~11月)、公聽(11月10日)及聽證會(11月11日)等法定流程，且事業計畫於107年9月11日事業計畫經審議會決議通過，12月26日本府同意核定，108年1月7日本府核定事業計畫並公告實施。目前，更新會刻正辦理變更事業計畫及擬訂權利變換計畫中。經委員複評後，得0.9分。
	(4)啟明公辦都更 (1%)	10%	10%	100%	1	「變更馬公都市計畫(配合啟明市場及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業於106年12月30日~107年1月28日召開公展，於107年5月25日~26日召開兩場民眾座談會；修正後計畫書圖於107年3月28日召開縣都委會審議通過，10月12日召開部都委會第一次專案小組，108年10月18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核定。目前招商文件刻正研擬中。
績效分數		55.92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澎湖縣商業街區創新發展補助計畫(4%)	澎湖縣商業街區創新發展補助計畫(4%)	100%	100%	100%	4	1. 協助商圈業者以歷史性、獨特性和整合性之輔導角度，帶動澎湖縣特色產業發展，創造產業共同經濟利益。 2. 協助商圈業者提升產品價值和協助產品研發創新，並透過全面性的行銷推廣，打

						造整體區域品牌形象，建立具特色風格之地區性產業。 3. 建置馬公智慧商圈網站及愛玩澎湖 APP 行動導覽平台建置與管理 4G 升級版。 4. 申請無現金交易之行動支付店家計 Line Pay 38 家、支付寶 25 家、微信支付 75 家、街口支付 13 家、台灣 PAY15 家、旺 PAY33 家，持續增加中。
2. 民間參與澎湖青灣仙人掌公園整建興建營運移轉案(3%)	民間參與澎湖青灣仙人掌公園整建興建營運移轉案(3%)	100%	85%	85%	2.48	現階段因興辦事業計畫書依審查委員意見進行修正並於 109 年 1 月 10 日送交本府進行審查，刻正辦理審查中預計 109 年 2 月中旬完成審查。 經委員複評後，得 2.48 分。
3. 澎湖縣馬公市南海立體停車場民間自提 BOT 案(3%)	澎湖縣馬公市南海立體停車場民間自提 BOT 案(3%)	65%	65%	100%	3	本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完成用地交付，建照執照於 10 月取得，廠商於同年 11 月 2 日舉辦動土儀式，並於 11 月 29 日提送興建執行計畫書，目前辦理 5 大管線審查及營造工程發包作業，預計 109 年 3 月 1 日前正式動工。
4. 離島(虎井、桶盤)自來水管線汰換計畫(4%)	離島(虎井、桶盤)自來水管線汰換計畫(4%)	100%	100%	100%	3.5	1. 本案原補助馬公市公所辦理桶盤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線汰換，惟公所遲遲未辦理發包，至 108 年 10 月 22 日始發文委託本府代為辦理。 2. 本案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辦理上網公告，並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決標，預計 109 年 2 月開工，109 年 11 月完成結案。 3. 經委員複評後，得 3.5 分。
5. 馬公山水濱海綠廊商圈開發計畫(2%)	107 年度城鄉特色產業園區補助計畫(2%)	50%	50%	100%	2	本計畫總供需執行 3 件標案，目前已完成「馬公山水綠廊商圈開發計畫場域整體規劃整合行銷案」及「馬公山水綠廊商圈開發計畫場域設計監造案」兩案發包作業並且完成場域細部設計，相關行銷輔導計畫亦依進度執行，另第 3 件標案「馬公山水綠廊商圈開發計畫場域工程案」已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公告招標。本計畫將於 109 年 12 月完成結案。
6. 整合縣府、工策會及業界等資源，輔導傳統產業升級 (2%)	2019 年澎湖農漁產品國際採購洽談會暨招商博覽會(2%)	100%	100%	100%	2	工策會總幹事及榮指會會長期望補助廠商至本島參展經費，期望提升本縣伴手禮產品曝光度及以利外銷。
7. 莒光營區遷建計畫 (2%)	莒光營區遷建計畫(2%)	60%	60%	100%	2	108 年 10 月 14 日，行政院決議本案環評作業、土地開發許可及徵收作業等，由本府代辦並先行代墊所需費用，故本府已提送「澎防部(莒光營區)遷建及澎湖後備指揮部遷建規劃審查作業」經費共 1,060 萬元送議會審議，並已審議通過(108 年 12 月 19 日澎議議字第 1080002036 號函)，本處預定於 109 年度 2 月底前上網公告發包。
績效分數/2	9.49					

(三) 人力面向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 (2%)	臨時人員精簡率 (2%)	-	-5.7%	-	2	1. (本年度該機關(單位)第 1 季至第 3 季運用人數平均值為 33 人-前一年度該機關(單位)第 1 季至第 3 季運用人數平均值為 35 人)/ 前一年度該機關(單位)第 1 季至第 3 季運用人數平均值 35 人 $\times 100\% = -5.78$
2.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 (8%)	(1) 必須完成之課程完成比率 (3%)	-	96%	-	2.88	受考核人員 24 (含職員 18 人+約聘僱 6 人) 達成「必須完成課程」之人數 23/受考核人員總數 24 $\times 100\% = 96\%$
	(2) 參加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 2 小時以上之	-	96%	-	2.88	參加各項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 2 小時以上之人數比例為 95.83%，得 96% $\times 3$ 分。

	人數比率 (3%)					
	(3)各項訓練 到訓率 (2%)	-	100%	-	1.98	薦送參加本府人事處辦理之 各項訓練研習課程(含行政 處辦理之縣政專題講座),到 訓率 99%(到訓人數 66/分配 人數 67)按比例給分, 得 99%×2 分。
績效分數	9.94					

(四) 經費面向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合理分配資源 ，增進預算執行 績效(10%)	(1)各機關當 年度經常 門預算執 行率(7% ；無資本門 者為10%)	95%	43.54%	45.83%	3.21	1.達成目標值：經常門預算實支 數 39,989,701/經常門預算 數 91,853,000×100%=43.54% 2.達成度：43.54% / 95%=45.83% 3.得分：45.83%×7=3.21
	(2)各機關當 年度資本 門預算執 行率(3%)	80%	60.98%	76.23%	2.29	1.達成目標值：本年度資本門實 支數 182,206,196/資本門預 算數 298,818,000×100%=60.98% 2.達成度：60.98%/80%=76.23% 3.得分：76.23%×3=2.29
績效分數	5.5					

(五) 特殊事蹟(於年度施政計畫及年度預算外，完成具挑戰性、高難度之重大事蹟或爭取上級重大經費補助，提供審查委員於整體施政績效項目酌予給分，無特殊事蹟者免填。)

計畫項目名稱	年度內辦理重大特殊事蹟 或爭取上級經費補助	施政效益
澎湖縣馬公市南海 立體停車場民間自 提 BOT 案	本案於 108 年 4 月完成基地地 上物移置及清除作業，5 月 31 日完成用地交付，本案建照執 照於 10 月取得，廠商於同年 11 月 2 日舉辦動土儀式，並 於 11 月 29 日提送興建執行計 畫書，預計 109 年 3 月 1 日前 正式動工。	將興建地上四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築物，並 設置 400 席小客車停車位及 150 席機車 位，打造一座全新的多目標使用之立體停 車場，結合百貨零售、餐飲、娛樂及文創 市集等社區型商城。

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	經濟部能源局為提升地方能源治理能力，結合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執行「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本案核定計畫係以「節電基礎工作」及「因地制宜」節電推動項目，加強本縣節電宣導及分析本縣用電情形，以利研擬節電對策。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含擴大補助)係為鼓勵本縣住商部門進行汰舊換新補助各品項，節省本縣用電。	完成轄內稽查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成立「澎湖縣政府住商節電專責組織委員」、「澎湖縣住商節電推動小組」，辦理 3 場次共 24 小時志工培訓、辦理 10 場次社區節電巡迴推廣說明會、校園節電宣導 7 場次。建立節電網站平台及粉絲專頁，相關廣告：電台廣播 63 檔次、報紙刊登 30 日以及本案網站、粉絲團訊息刊登補助事項以及活動項目等，以節電議題擴散相關訊息，了解其相關議題，以達宣傳效益，並爭取經費執行第二期節電基礎工作。 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已補助本縣機關、學校汰換辦公室照明(T5/T8/T9)補助 3 處計 1,398 具、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1,141.3kw、汰換停車場室內照明 1 處計 239 具、汰換宗教場所燈具 11 處計 545 具、擴大補助-汰換家庭冷氣補助 1,154 台、電冰箱 629 台，節電效益共計 1,425,968 度。
--------------	---	---

參、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核心業務面向			
1. 保持健全工商發展環境，保障消費者權益，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17%)	(2)依據商品標示法進行商品抽查 (3%)	-67.67%	稽查時間未妥善安排，導致時間上無法順利進行稽查。爾後排定行程，按行程時間稽查。
6.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6%)	(1)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景觀總顧問協助本府提案)(2%)	-40%	1.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第四階段案件，符合要件僅可提送 2 案，競爭型案件提送 1 案，共計提送 3 案。 2. 本案係配合中央補助機關-內政部營建署有關「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提案要點及期程，目前因「地方創生」政策，有關提案以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核定地方創生案件為主，本府尚無地方創生案件，故本次提案案件依照提案規定僅能提送 4 案，後續提案將積極配合提案規定辦理提案。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2. 民間參與澎湖青灣仙人掌公園整建興建營運移轉案(3%)	民間參與澎湖青灣仙人掌公園整建興建營運移轉案(3%)	-15%	本案係因興辦事業計畫書審查結果，廠商依審查結果修正並再次於 109 年 1 月 10 日提送本府審查，刻正辦理審查中。

(四) 經費面向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10%)	(1)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7%;無資本門者為10%)	-54.17%	1. 將檢討本處各項科目費用，是否過度編列，於提列年度預算時審慎編列。 2. 於追加(減)預算時檢討實際支用情形，滾動式檢討預算合理性。
	(2)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3%)	-23.77%	1. 因本處所承辦之工程大多數為跨年度工程，致預算執行率不佳，因此在資本門經費的執行率無法達成預期。 2. 針對各專案成立工作小組，隨時進行工作討論、擬定工作進度，隨時進行工作進度與其成效的確認。

肆、績效總評

本處 108 年度持續推動重大縣政，本年度積極完成多項公共工程計畫，惟因其本處辦理多件重大縣政計畫，其重大縣政計畫皆為跨年度計畫與工程，造成經費面向較為落後，故其經費無法於同一年度內完成辦理與核銷，爾後年度將考慮實際可能遭遇情形，做為經費編列之依據，使其經費執行率提升。另為促進地方產業發展及落實土地、建物管理，確保合宜居住環境為主要目的，有鑑於此，本處 108 年向中央爭取相關預算，將在來年將積極辦理，期望藉此將澎湖帶向新的面向。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保持健全工商發展環境，保障消費者權益，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一) 辦理商業登記業務(設立、變更、停業、復業、歇業)

商業登記業務共受理 1010 件。(其中設立 421 件、變更 337 件、歇業 192 件、停業 28 件、復業 28 件、異地遷入 4 件)。

(二) 依據商品標示法進行商品抽查

108 年度抽查商品共 194 件，其中包含專案性商品抽查件數 146 件，一般性商品抽查件數 48 件。本縣 108 年度專案性商品及一般性商品之不及格商品相較於往年皆有下降趨勢。在店家及縣府的相互努力下，唯有推動商品標示制度越完善，製造商之揭露訊息部分愈清楚，消費者購買商品的權益保障才能更加完整。

(三) 辦理八大行業稽查

有鑑於八大行業營業場所易生事端常成為犯罪之溫床，一旦發生意外事故，所衍生之損害往往不容小覷，108 年會同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國稅局、環保局等採取聯合稽查，共稽查 196 家次，以確保公共安全及社會善良風俗。

(四) 依據消費者保護法處理消費申訴案件

108 年度受理消費申訴案共 55 件，實際處理案件為 55 件。

(五) 辦理工廠登記業務(設立、變更、停業、復業、歇業)

依工廠管理輔導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工廠登記並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化，108 年辦理設立、變更、停業、復業、歇業、免辦工廠登記、抄錄等共辦理 8 家次。

(六)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為協助本縣地方產業之發展，本處於 108 年積極輔導本縣地方產業提出申請，108 年度共受理 23 家廠商申請，通過審查及實際簽約為 13 家廠商，核定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1034 萬 6000 元整。

二、維持水電設施，保障縣民基本用水用電權益

(一) 自來水公司尚未接管之簡易飲水設施及營運改善計畫

108 年自來水公司尚未接管之簡易飲水設施及營運計畫，補助馬公市、望安鄉轄下 9 個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供水，108 年度簡易自來水系統均供水無虞。

(二) 海水淡化廠代操營運管理計畫

目前台水公司未接管之離島皆以海水淡化機組及深水井供水，馬公市虎井里、桶盤里係由馬公市公所及虎井、桶盤水電公用合作社維護管理，望安鄉四離島(東吉嶼、東嶼坪、西嶼坪、花嶼)由望安鄉公所維護管理，由本處爭取離島建設基金(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分年補助鄉公所或由本府代辦海水淡化廠代操作，各離島現有供水設備分述如下：

1. 虎井里現有海水淡化機組 200CMD，桶盤里現有海水淡化機組 100CMD，每年度編列 1100 萬(離島建設基金、經濟部水利署及本府依比例編列)辦理海水淡化機組代操作及代管理。
2. 東吉村及東坪村原以地下水供水，本(107)年度由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於各島各施作一座 30CMD 海水淡化機組，並完成民生用水接管，目前已向望安鄉公所申請供電，俟完成供電後可提供民生用水。
3. 花嶼村原以深水井及海水淡化機組供水，由本府本(107)年度編列 215 萬代辦海淡機組汰換工程，將島上原 25CMD 之海水淡化機組更新為 50CMD；全案於 107 年 5 月 25 日開工，於 107 年 6 月 24 日完工，並於 8 月 6 日完成驗收並啟用。
4. 西坪村目前以深井供水，本府已提列第五期離島綜合建設實施計畫爭取 400 萬元以設立海水淨水機組。

(三) 辦理自來水承裝業從業人員變更登記

108 年度辦理自來水承裝業從業人員變更登記受理 12 件，實際處理案件為 12 件，達成率 100%。

(四) 辦理澎湖地區用電檢驗維護業變更技術人員登記

108 年度辦理澎湖地區用電檢驗維護業變更技術人員登記受理 73 件，實際處理案件為 73 件，達成率 100%。

三、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屬跨年度計畫)

(一) 基礎節電

第一期

1. 計畫工作項目已執行完成，完成稽查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成立「澎湖縣政府住商節電專責組織委員」、「澎湖縣住商節電推動小組」，辦理 3 場次共 24 小時志工培訓、辦理 10 場次社區節電巡迴推廣說明會、校園節電宣導 7 場次。
2. 建立節電網站平台及粉絲專頁，相關廣告：電台廣播 63 檔次、報紙刊登 30 日以及本案網站、粉絲團訊息刊登補助事項以及活動項目，以節電議題擴散相關訊息，了解其相關議題，以達宣傳效益。

第二期簽約完成待審計畫書。

(二) 設備汰換

第一期

辦理本縣機關、學校汰換辦公室照明(T5/T8/T9)補助 3 處計 198 具、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542.7kw、汰換停車場室內照明 1 處計 151 具、擴大補助-汰換家庭冷氣補助 739 台、電冰箱 214 台，第一期節電效益共計 765,507.5 度。

第二期

辦理本縣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598.6kw、汰換停車場室內照明 1 處計 88 具、擴大補助汰換家庭冷氣補助 415 台、電冰箱 415 台，第二期節電效益共計 660,461 度，並持續受理補助。

四、落實土地、建物管理，確保合宜居住環境

(一) 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核發

本年度本處受理 10 件畸零地合併申請，已全數依規於 108 年辦理完成。

(二) 建造執照核發

本年度本處落實一次告知缺失改正，使送審案件一次補正，並建管行政與技術面分立，落實建築師簽證負責。108 年建照申請案件為 501 件並皆已於其期限內審查完成並核發建照。

(三) 使用執照核發

本處於 108 年總計受理案件為 413 件，已全數依規於 108 年全數辦理完成。

(四) 租金補貼

108 年度共計受理 184 戶申請，本處租金補貼審查階段已結束，並已發函通知獲補貼戶，總計核定租金補貼戶數達 146 戶。

(五) 自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08 年度共計受理 26 戶申請，本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審查階段已結束，並已發函通知獲補貼戶，總計核定補貼戶數達 9 戶（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8 戶、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 戶）。

(六) 建築線指示核發

本處 108 年度都市計畫區內共受理建築線指示 100 件，已於 108 年度全數辦理完畢。

(七) 使用分區證明核發

本處 108 年度共受理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 453 件，已於 108 年度全數辦理完畢。

(八) 擬定澎湖國土計畫

澎湖縣國土計畫已於 109 年 1 月 13 日召開第 1 次級第 2 次專案小組會議完成，預計 109 年 1 月 31 日前辦理第 3 次專案小組會議及第 2 次大會，依預定期程於 109 年 2 月中旬函報中央大會審議。

五、停車場開闢計畫

開闢馬公國小地下停車場、中興國小地下停車場及案山大客車停車場

本案經交通部公路總局 108 年 11 月 8 日路交管字第 1080131214 號函，核定「中興國小地下停車場」及「馬公國小地下停車場」2 案工程經費，共計 14 億 136 萬 7,000 元，預算已經本縣議會第 19 屆第 2 次定期會審議同意墊付，目前刻正辦理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上網招標事宜。

六、城鎮之心工程計畫

(一)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景觀總顧問協助本府提案）

108 年度提案依照內政部 108 年 9 月 23 日內授營都字第 1080816153 號函來文，政策引導型第四階段提案，僅以受理「109 年度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109 年度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及國家發展委員會以審查通過地方創生計畫且屬「城鎮之心工程計畫」英配合補助之提案計畫為限，非屬前開 3 項計畫性質者，皆不予受理；故本府本年度符合可提案件數為景觀總顧問計畫及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 2 種。

(二) 觀音亭水岸空間整合與提升計畫

觀音亭作為兼具歷史文化以及日常活動的空間，觀音亭水岸園區一直是澎湖的重要遊憩場所，無論在地或國際性質，壯麗的海洋自然環境成了活動最佳的空間場域；本處推動觀音亭水岸提升計畫的核心思想在於整合區域內的休憩景觀空間以及服務設施，提升水岸空間的品質與豐富水岸漫步的經驗。107 年已向中央爭取總經費 1.15 億，108 年核定基本設計並將工程發包，109 年底前工程完工。

現階段將工程分成 3 標，各工程標案大致施作項目如下：

1. 第 1 標工程施作並改善花火節舞台區之地坪草皮及排水，並施作小型舞台供全年活動使用。
2. 第 2 標工程整合體健設施及現有遊樂材區，更新成共融式遊憩區，並改善救國團澎湖青年活動中心及第一賓館中間步道區域，預計將成為觀音亭新亮點入

口。

3. 第 3 標工程將現有不使用噴水廣場整治成兼具遊樂性及景觀性之噴水池，與第 2 期工程共融式遊憩區讓園區更具有整體性，同時擁有水域與遊憩活動的熱鬧氛圍。

(三) 培育社區規劃師投入社區環境景觀營造

澎湖縣社區規劃師在建設處從一而終的堅持及輔導下，透過專業的培訓課程，使這群具有奉獻熱忱、熟知地區環境、文化的空間專業者，有社區規劃師這個平臺為社區提供專業諮詢或地區環境診斷之專業規劃設計等工作，以形成整體的社區營造參與機制，提昇社區生活環境品質，為都市發展之成長動力注入永續來源，建設處於 108 年度辦理社區營造競賽及新生訓練，計有新訓社規師 29 人，回訓社規師 40 人參與，並於 5 月 4 日舉辦相關說明會，課程期為 5 月 18 日至 6 月 2 日，共有 14 個社區提送計畫書，本府於 6 月 30 日辦理評選，同意相關補助計畫，全案已全數完工，成果豐碩，縣長並期許以「青青社區」之名，展望後續工作。

七、落實都市計畫及都市更新，完善本縣土地規劃

(一) 公共設施通盤檢討

為妥善解決本府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經劃設保留而久未取得之問題，本處受內政部補助經費 510 萬元(實際發包數 470 萬元)辦理本次專案通盤檢討，旨為精確掌握現有澎湖縣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之現況，研提解決方案及策略，並建立公設保留地檢討變更原則並研擬公辦整體開發等用地取得具體方式，以加速開發，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本案目前預定減少約 26.59 公頃公共設施保留地，未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土地取得及開闢費用減少約 23.59 億元，總共 6 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已全數送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目前召開專案小組審議中。

(二) 文康自主更新 A

1. 107 年 6~9 月完成建築設計、容積獎勵、估價及共同負擔。
2. 10~11 月公開抽籤完成選屋、選車位。
3. 舉辦公開展覽(107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1 月 14 日)、公聽會(108 年 1 月 4 日)聽證會(108 年 1 月 5 日)。
4. 本案於 108 年 5 月、8 月及 109 年 1 月分別召開三場審議會審議事權併送。

(三) 文康自主更新 B

1. 舉辦公開展覽(106 年 10 月 23 日~11 月 21 日)、公聽會(11 月 10 日)聽證會(11 月 11 日)
2. 107 年 9 月 11 日事業計畫經本縣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12 月 26 日本府同意核定。

3. 108 年 1 月 7 日事業計畫核訂版本府公告核定實施。

4. 目前更新會刻正辦理變更事業計畫及擬訂權利變換計畫中。

(四) 啟明公辦都更

1. 「變更馬公都市計畫(配合啟明市場及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已於 106 年 12 月 30 日~107 年 1 月 28 日召開公開展覽完畢。

2. 於 107 年 5 月 25~26 日召開兩場民眾座談會

3. 修正後計畫書圖於 107 年 3 月 28 日召開縣都委會審議通過,10 月 12 日召開部都委會第一次專案小組。

4. 「變更馬公都市計畫(配合啟明市場及周邊地區都市更新)」案已於 108 年 10 月 18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核定。

5. 招商文件刻正研擬中。

八、澎湖縣商業街區創新發展補助計畫

1. 協助商圈業者以歷史性、獨特性和整合性之輔導角度,帶動澎湖縣特色產業發展,創造產業共同經濟利益。

2. 協助商圈業者提升產品價值和協助產品研發創新,並透過全面性的行銷推廣,打造整體區域品牌形象,建立具特色風格之地區性產業。

3. 建置馬公智慧商圈網站及愛玩澎湖 APP 行動導覽平台建置與管理 4G 升級版。

4. 申請無現金交易之行動支付店家計 Line Pay 38 家、支付寶 25 家、微信支付 75 家、街口支付 13 家、台灣 PAY15 家、旺 PAY33 家,持續增加中。

九、民間參與澎湖青灣仙人掌公園整建興建營運移轉案

本案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簽定契約,並於 108 年 1 月 9 日辦理前期 ROT 範圍本案前期交付範圍國際潛水中心已於 108 年 5 月 28 日對外營運,目前首期 ROT 範圍大山國際藝術村部分刻正裝修中,預計於 109 年 7 月 8 日前正式營運,另本案 BOT 部分需進行開發計畫審查及環境評估預計於 112 年完成交付,預計於 115 年完成全區營運。

十、澎湖縣馬公市南海立體停車場民間自提 BOT 案

(一) 本案 108 年 4 月完成基地地上物移置及清除作業。

(二) 5 月 31 日完成用地交付。

(三) 建照執照於 10 月取得。

(四) 廠商於同年 11 月 2 日舉辦動土儀式。

於 11 月 29 日提送興建執行計畫書,預計 109 年 3 月 1 日前正式動工。

十一、離島(虎井、桶盤)自來水管線汰換計畫

本計畫中有關馬公市虎井里、桶盤里等地區自來水管線老舊,導致居民生活用水之供給十分不穩定、水質差,為提供穩定的供水與良好的水質,並減少水資

源浪費，全區域汰換自來水管有實際之必要，本計畫之內容係為落實離島基金之旨意。

(一) 本案原補助馬公市公所辦理桶盤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線汰換，惟公所遲遲未辦理發包，至 108 年 10 月 22 日始發文委託本府代為辦理。

(二) 本案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辦理上網公告，並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決標，預計 109 年 2 月開工，109 年 11 月完成結案。

十二、馬公山水濱海綠廊商圈開發計畫

本計畫屬經濟部中小企業前瞻基礎建設-107 年城鄉特色產業園區補助計畫，於 107 年執行至 109 年之 3 年計畫，計畫總經費共計新臺幣 4,160 萬元（中央補助 3,328 萬元、縣籌 832 萬元）。本計畫內容為將於馬公市山水里建置一商圈，場域規劃以夜間市集及水上活動基地為主，結合山水沙灘及其附近民宿群，提供一夜間場域供附近住宿旅客與社區民眾夜晚休憩處所，並期透過場域打造結合在地特色及物產，增加山水社區就業機會，提升山水沙灘周邊遊客服務品質。本計畫總供需執行 3 件標案，目前已完成「馬公山水綠廊商圈開發計畫場域整體規劃整合行銷案」及「馬公山水綠廊商圈開發計畫場域設計監造案」兩案發包作業並且完成場域細部設計，相關行銷輔導計畫亦依進度執行，另第 3 件標案「馬公山水綠廊商圈開發計畫場域工程案」已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公告招標。本計畫將於 109 年 12 月完成結案。

十三、整合縣府、工策會及業界等資源，輔導傳統產業升級

工策會總幹事及榮指會會長期望補助廠商至本島參展經費，期望提升本縣伴手禮產品曝光度及以利外銷。

十四、莒光營區遷建計畫

澎防部遷建基地位於介壽路兩側，面積約 10.13 公頃，依行政院秘書長 108 年 9 月 10 日院臺經字第 1080187626 號，會議結論：「澎防部莒光營區部份，確認遷建至拱北營區，請有關單位先辦理期程安排及規劃設計」，相關經費以 37 億元為上限，原則納入前瞻 2.0 計畫支應

108 年 10 月 14 日，行政院決議本案環評作業、土地開發許可及徵收作業等，由本府代辦並先行代墊所需費用，故本府已提送「澎防部(莒光營區)遷建及澎湖後備指揮部遷建規劃審查作業」經費共 1,060 萬元送議會審議，並已審議通過(108 年 12 月 19 日澎議議字第 1080002036 號函)，本處預定於 109 年度 2 月底前上網公告發包。